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已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人，实际出席董事五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谢庆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参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耿国铮系公司董事，在首次授予日前 6 个月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暂缓授予该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0 万股。

截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该激励对象的限购期已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

励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并经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的各项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确定 2021 年 6 月 18 日为授予日，向该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2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3.08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董事耿国铮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保本理财等现金管理方式，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保本理财等产品，上述存款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限内，审批上述存款业务涉及的方案及签署现金管理业务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7 月 7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065)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